

师范院校法治教育课程检视与优化路径

吴哲翰, 陈岑博*

韩山师范学院政法学院, 广东潮州, 中国

*通讯作者

【摘要】教育法治化是教育治理现代化与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的核心支撑, 师范生法治素养培育直接关乎基础教育法治建设成效。《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法律法规》是面向师范生开设的公共必修课程, 对塑造学生职业法治思维、规范执教行为具有重要作用。本文采用文献分析与课程检视法, 聚焦该课程当前教学现状, 系统梳理课程教学现存各类问题。研究发现, 该课程存在培养目标重知识、轻能力, 内容体系碎片化, 教学模式固化、实践环节缺失, 师德与法治教学割裂、复合型师资不足等问题, 同时同质化教学模式无法适配不同师范专业的差异化育人需求。基于依法治教的时代要求, 本文从目标重构、内容整合、教学创新、师资建设及分专业差异化教学等维度提出优化路径。研究成果可有效推动师范生法治教育提质增效, 为完善新时代教师法治教育体系提供实践参考。

【关键词】师范院校; 法治教育; 教师职业道德; 教育法律法规; 依法执教

【基金项目】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教育法治化背景下师范院校法治教育课程研究”成果(编号: 2023GXJK392); 2025年韩山师范学院校级教学改革项目: 主权·法治·家国情怀: 国际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成果(编号: 0006E25076); 韩山师范学院博士启动项目“地方立法活动全过程人民民主研究”成果(编号: QD2023302)

1. 引言

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革命, 教育领域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领域, 依法治教是依法治国的重要组成部分, 贯穿于教育改革发展、权利保障、秩序规范与治理创新全过程。近年来, 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的修订完善,

《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的陆续出台, 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的修订被列入2026年度立法计划, 我国教育领域法治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显著提升, 对教师的法律素养、职业伦理、权责意识与依法执教能力提出了系统性、高标准的时代要求。高等师范院校是教育人的基地, 师范生是未来的人民教师, 提高师范院校在校生的法律意识以适应未来职业的需要是依法治国和依法治教的关键所在。加强师范院校大学生法律意识的培养对个人法律素养、法治教育发展、法治国家的实现具有重要意义[1]。

法治素养作为师范生综合素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不仅是他们个人成长成才的必备素质, 更是他们未来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时依法

执教、维护教育公平与正义的基石[2]。师范生是中小学教师队伍的主要来源, 其法治素养直接决定了未来中小学教师队伍的整体法治水平。提升师范生法治素养, 对于师范生个人、师范院校、国家基础教育事业发展和法治国家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3]。《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法律法规》兼具职业性、综合性与实践性特征, 是衔接法治知识、师德规范与教育实践的关键课程, 也是培育师范生法治思维、强化规则意识、明确行为边界、提升风险应对能力的主要载体。在教育法治化深入推进的背景下, 该课程已不再是一般性普法课程, 而是成为塑造教师职业伦理底线、规范教育教学行为、防范职业法律风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支撑。

然而, 当前师范院校法治教育课程建设仍存在较为突出的结构性矛盾, 课程目标定位模糊, 重知识识记、轻能力养成; 内容体系碎片化、滞后性明显, 与基础教育现实场景衔接不足; 教学方式偏于传统讲授, 案例教学、情境训练与实践体验不足; 师德教育与法治教育各自分立, 未能形成协同育人格局; 师资结构单一, 跨学科融合教学能力薄弱; 评价机制僵化, 难以有效衡量法治素养与实践能力。更为关键的是, 现有课程体系

普遍采取“一刀切”模式,对体育、音乐、英语等不同师范专业的教学特征、权利风险、行为规范与法治需求缺乏精准回应,导致课程针对性不强、实效性不足、学生获得感不高。

基于此,本文以教育法治化为分析框架,以《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法律法规》为典型课程样本,辅以访谈调研补充依据,系统检视师范院校法治教育课程的现实困境与专业错位问题,并结合不同师范专业的差异化特征,从整体优化与分类施教相结合的视角提出系统性改革策略,以期为推进师范法治教育课程提质增效、提升师范生法治素养与依法执教能力、服务教育治理现代化提供学理参考与实践路径。

2.师范院校法治教育课程的价值定位与内在要求

2.1 课程的核心属性

《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法律法规》是师范类专业的公共必修课,具有鲜明的师范性、职业性与实践性。该课程与通用法律素养类课程的根本区别在于,能够紧密贴合教师职业属性、融入教育教学场景、聚焦依法执教实践,旨在实现法律知识、师德伦理与教育实践的有机融合。

2.2 教育法治化对课程的内在要求

在目标层面上,从以往以知识讲授为主,转变为法律意识培养与专业能力并重;在内容层面上,围绕教育场景中的权利义务、风险防控与责任界限;在教学方法上,方式上更多采用案例分析、情境体验与实践运用相结合;在评价体系上,突出以能力培养和育人目标为核心;在实施路径上,兼顾通用性与专业性,满足不同师范专业生在法律学习上的差异化需求。

3.师范院校法治教育课程的现实困境检视

3.1 课程目标定位偏失,素养导向不足

课程目标的设置,仍停留在法律知识的普及,学生难以形成体系化的法律思维、权利观念和程序意识,同时也削弱了依法执教能力的培养。课程目标不能充分体现专业性、实践要求及职业能力,师德与法治素养缺乏协同培养[4],价值引领与行为规范不能有效衔接,导致学生难以实现从知法向信法、守法、用法的深度转化。

3.2 课程内容体系碎片化,实践性与时代性不足

以法律条文、法律知识的讲授为中心,强

调法律概念的理解,重视法律条文的记忆,热衷对案例进行专业的分析[5]。在内容的选择上,偏重于一般性的法律原则,对教育惩戒措施、学生伤害事故、个人信息保护、家校法律关系、校园安全责任、舆情管理等具体实操问题关注不够。部分内容更新不及时,对新出台、新修订法律法规与典型案例融入不够,与基础教育法治实际需求存在脱节。

3.3 教学模式传统单一,实践育人环节薄弱

“填鸭式”教学仍然是一些高校法治教育的主要方式,在课堂上教师专注于念法条、讲理论[6],案例研讨、情景模拟、问题导向教学不足,学生多处于被动接收状态。实践培养体系不健全,庭审观摩、中小学法治实践、法治副校长协同教学、模拟听证、模拟调解等实践性教学环节普遍缺失,难以实现理论学习与实务运用有效衔接。

3.4 师德教育与法治教育融合不足,协同育人机制缺位

在实际教学当中,教师职业道德部分偏重价值倡导跟道德教化,缺少法律责任界定、行为规范约束以及权利救济路径的现实支撑;教育法律法规部分偏重法律条文,不能灵活融入职业伦理、教育逻辑及价值导向。两部分内容彼此分开授课、衔接较少,难以构建兼具道德引导、法律保障、情理法一体贯通的协同育人格局。

3.5 师资结构单一,跨学科教学能力薄弱

课程师资多以法学、教育类或思政类教师单独分开授课。缺乏既有深厚法学理论功底又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双师型”教师[7]。法学背景教师大多缺乏基础教育一线经验,缺乏对校园实际环境、师生相处模式以及学校日常管理的了解;教育学与思政教师,本身缺少系统的法律培养,难以做出规范、精准且深入的法理分析。

目前跨学科备课、联合授课、共同研讨案例等协作机制尚未建立,导致该课程既难以兼顾专业深度,也无法贴合实践应用。

4.不同师范专业法治教育的差异化困境

当前师范法治教育同质化严重,课程大纲、教材选用及课堂讲授高度统一。这种模式未能结合体育、音乐、英语等不同师范专业的实际教学特点、日常履职场景、常见法律风险及法治教育需求,课程设置与各专业培养要求明显脱节。

4.1 体育师范专业

体育课多在室外进行教学,身体对抗强、运动受伤风险高、同时教师在器材管理方面承担较重责任。在教学过程中,还会遇到各类法律问题,例如运动损害责任划分、场地安全保障、风险告知义务以及活动组织的追责情形。现有课程几乎不涉及体育课堂特有的风险防控体系、责任边界跟合规流程,师范生自身的安全管理与责任认知较为薄弱。

4.2 音乐师范专业

音乐教学涉及演唱、演奏、排练、表演、录音录像、网络传播等场景,著作权、表演者权、公开表演权高度密集。当前课程缺乏音乐作品版权、教学例外、翻唱改编、演出授权、课堂传播等专业内容,师范生在教学与演出中容易无意识侵权。

4.3 英语师范专业

英语专业涉及外文教材选用、原版资源使用、音视频素材、翻译作品、跨文化讨论等场景,既涉及著作权合规,也涉及教材审查、意识形态安全、教师言论边界等要求。现有课程多以通用内容为主,缺乏外语教学特有的素材合规、教材管理与言论边界规范。

4.4 共性问题

各个师范专业普遍面临三大突出矛盾。通识知识偏多、专业针对性内容不足;统一化教学过多、差异化指导不足;理论内容讲授偏多、职业时间环节不足。这导致课程跟真实教学场景脱节,学生知识掌握程度与课程参与度普遍较低。

5.教育法治化视域下法治教育课程的优化路径

5.1 重构课程目标体系

要构建“知识习得、价值信念、实践能力、职业操守”四位一体的课程目标体系。在知识层面,引导学生系统掌握教育法律规范与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在价值层面,培养学生法治信仰、权责意识、正当程序理念与权利保障观念;在能力层面,着力提升其法律认知、风险预判、依法施教、纠纷调处与依法维权等实务能力;在职业层面,推动职业道德与法治底线深度融合,形成稳定的依法执教行为样式。

5.2 整合课程内容结构

以“师德、法律、实践”为内在逻辑,加强基础法律制度,构建情景化内容,推动

师德与法治教育深度结合。另外,同时建立内容更新机制,及时吸纳最新法律法规、典型司法判例与教育政策,增强课程时效性与适用性。

5.3 创新教学实施模式

推动教学模式转型,从单向灌输向多元互动、问题导向、实践体验转型。同时深化案例教学,推行情景化教学,构建混合式教学模式,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吸纳法官、检察官、律师、法治副校长、中小学负责人以及骨干教师参与教学全过程。

5.4 深化师德与法治融合

坚持以师德为引领、以法治为底线,实现价值引领与制度规范有机统一。推行“一案双析”教学模式,将职业行为、伦理要求与法律责任一体化呈现,促进情理法有机融合。

5.5 建强复合型师资队伍

构建“法学、教育学、实践专家”为一体的教学团队,建立跨学科集体备课、协同授课方式,加强教师专业发展培训,聘请法治副校长、优秀中小学教师与法律实务专家担任兼职教师。

6.分专业差异化法治教育优化路径

6.1 总体架构

面向全体师范生开设统一基础知识模块,针对不同专业的师范生发展需求,开设不同的法治教育[8]。通过开发专项法治主题、案例库等,实现“一课多岗、差异化教学、精准化育人”的建设目标。

6.2 体育师范专业

教学内容聚焦课堂教学安全、体育运动伤害侵权责任、风险告知义务、体育器材管理及活动组织责任等内容。通过案例研讨、安全流程模拟、安全方案设计等教学方法,切实提升学生的能力。

6.3 音乐师范专业

围绕著作权、表演者权、课堂翻唱、演出授权、录音录像与网络传播展开教学,开展版权审查、授权流程模拟、课堂传播合规演练。

6.4 英语师范专业

围绕外文教材选用、资源合规、翻译版权、课堂言论、意识形态安全展开教学,开展教材审查、素材合规、言论边界模拟演练。

6.5 分专业案例库、情境库与考核库建设

系统开发分专业案例与情境库,实施分

专业能力考核，推行“专业导师、法治教师”协同授课，实现教学场景与法律适用深度融合。

7.结语

教育法治化是新时代教育改革发展的方向，提升师范生法治素养与依法执教能力是师范教育的重要使命。《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法律法规》作为师范院校法治教育的核心课程，其建设水平直接影响未来教师的专业素养与基础教育治理法治化进程。面对课程目标偏失、内容碎片化、教学模式单一、师德法治融合不足、师资结构失衡、评价机制僵化以及不同师范专业差异化需求难以满足等现实困境，必须以系统性、精准化、实践性思维推进课程整体改革。

在教育法治化背景下，师范院校应立足教师职业需求与基础教育实践，重塑课程目标、优化内容体系、创新教学模式、深化师德法治融合、建强师资队伍、改革评价机制，并在此基础上构建“通用、专业、场景”的差异化法治教育体系，针对体育、美术、音乐、英语、数学等不同师范专业实施分类施教、精准供给，推动法治教育从知识普及型向素养能力型、从同质化供给向专业化赋能转型，真正实现法治意识入脑、职业规范入心、依法执教入行，为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

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坚实的课程保障与人才支撑。

参考文献

- [1] 樊迪.师范院校大学生法律意识现状及培养路径——以贵州省师范类院校为例[J].教育观察(上旬刊), 2014, 3(12): 36-38.
- [2] 康晨, 李静.德法并治视域下师范院校学生法治素养提升路径, 河北青年管理干部学院学报[J], 2024年, 第36卷第5期: 91-97页.
- [3] 雷梦婷.师范生法治素养提升的新路径——基于师范院校图书馆视角[J].豫章师范学院学报, 2024, 39(6): 84-89.
- [4] 吴翠玲.新师范背景下师范生法治素养和师德素养的协同培育机理研究[J].南京晓庄学院学报, 2024, 40(2): 103-108.
- [5] 李红勃.当前中小学法治教育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对策[J].课程.教材.教法, 2020, 40(11): 84-91.
- [6] 李婷, 郭俊.AI赋能下高校法治教育的创新性发展[J].大学, 2025, (35): 36-39.
- [7] 刘磊.高职院校师范生法治教育的现状研究[J].才智, 2025, (32): 56-59.
- [8] 徐惠华.师范生法治素养的提升策略[J].大学教育, 2021, (11): 136-138.